高郵日報
2019年1月28日 星期一
戊戌年十二月廿三
责 编:郭兴荣
版 式:张增强

今日高邮微信
高邮日报手机报

在线投稿:http://tg.gytoday.cn 新闻热线:84683100 QQ:486720458

详情请浏览“今日高邮”网站 http://www.gytoday.cn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收到议案和建议228件

本报讯(记者 管玮玮)记者从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组了解到，截至26日上午11时整，大会共收到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228件。

据了解，此次收到的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中,10人联名提出的议案共有8件,分别是邵贞清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紧扣“四个定位” 狠抓措施落实 全力推进高邮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议案》、孙德明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加强新民滩湿地保护的议案》、姚义平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扶持汤庄镇田园综合体建设的议案》、周文龙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加快海潮东路延伸至X204的议案》、戴少清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提升临泽与周边乡镇公交互通能力,强化临泽医院、学校辐射能力的议案》、杨海虹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重建高邮市血防展览馆的议案》、端武斌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尽快实施一般工业固废集中处置的议案》、郭晓琴等10人联名提交的《关于加大对基层医院财政投入的议案》。

代表们今年所提交议案和建议的内容涉及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其中以工业经济发展、社会民生事业、生态文明建设等为重点。同时,在这些议案和建议中,代表们还提出了有针对性、建设性的办理方案和措施。

本周迎『五九』重启阴雨模式

『四九』谢幕不见寒 天气似是『小阳春』

本报讯(通讯员 全慧 记者 杨晓莉)俗语称“三九四九冰上走”,意指一年中最冷的时节。可“四九”以来，我市呈现一派晴天回暖的景象,天气似是“小阳春”。本周将迎来“五九”，天气是否依旧晴好?昨日，记者从气象部门获悉,受冷空气影响,本周将重启阴雨模式，阴雨天气温有所下降。本周最高气温10℃左右,最低气温零下2℃左右。

进入“四九”,不少市民为防寒做了各种准备。但直到“四九”结束,气温却一直很“淡定”,整个“四九”期间,无论是冷空气影响的频率,还是冷空气的强度,都不怎么给力,阳光照在身上暖洋洋,感觉像是进入春季。本周进入“五九”,冷空气姗姗来迟,受其影响,本周我市将迎来多阴雨天气。具体天气为:28日,晴转多云,最高气温9℃左右,最低气温2℃左右;29日,多云转阴有小雨,最高气温8℃左右,最低气温4℃左右;30日,阴有小到中雨,最高气温6℃左右,最低气温0℃左右;31日,雨止转阴到多云，最高气温3℃左右，最低气温零下2℃左右;2月1日，多云到晴，最高气温5℃左右,最低气温0℃左右;2日,晴到多云转阴有小雨,最高气温10℃左右,最低气温3℃左右;3日,小雨转阴转多云,最高气温9℃左右,最低气温1℃左右。

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张卫东)近日,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积极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向见义勇为烈士家属、先进分子、伤残人员和特困家庭送去党委政府的关怀。

活动中,该基金会领导分别慰问了见义勇为烈士朱炳国、夏世祥、郭寿荣、耿高鹏的家属;见义勇为先进分子代表薛学琴;伤残人员陈品山、韩军、沈文忠和特困家庭颜如喜、周自勤、嵇青等,仔细询问他们的生活和工作情况,并送上慰问金。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胜利闭幕

(上接1版)特别是要围绕“六个高质量发展”要求,对照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清单式、项目化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一张蓝图绘到底,奋力开创我市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我们要展现新作为。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服务人民,是推动高邮高质量发展的中坚力量。我们要牢记代表职责,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及时准确地把大会的精神和部署传达到社会各方面,把全市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市委决策部署上来,撸起袖子加油干,在各自岗位、各条战线、各自行业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学在前、干在先、当标兵、作表率,在“强富美高” 新高邮建设的征程上再立新功、再创佳绩!

张秋红强调,实干成就梦想,奋斗创造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高邮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解放思想、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为建设大运河历史文化名城、高邮湖生态休闲城市、江淮生态经济区创新创业基地、长三角一体化宁镇扬同城化发展最美“后花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高质量发展新业绩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

市长当选讲话

(上接1版)二是坚持服务民生第一追求,心系群众,共建共享。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奋斗的方向。我们将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不懈追求,多做群众最急最盼的事,多做惠民利民的事,多做得民意、暖人心的事。统筹推进好民生实事工程,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让全市人民劳有应得、学有优教、病有良医、住有宜居、老有善养,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我们将信守对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做到干则干成、干就干好,少给百姓留遗憾、多为群众送惊喜,让好事成双、喜事连连、乐事不断的景象遍布高邮大地。

三是坚持精诚团结第一操守,和衷共济,携手前行。高邮的发展,离不开市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离不开大家的共同奋斗。我们将自觉把政府工作置于市委的直接领导下,坚决贯彻执行市委决策意图,当好“施工队”、做好“操盘手”;高度重视政府班子团结协作,提振精气神、锤炼好作风。我们将主动加强与人大、政协的沟通联系,特别是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紧密互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积极争取支持参与,努力推动形成凝心聚力抓发展、和衷共济创大业的生动局面。

四是坚持勤政廉政第一准则,提升效能,守牢底线。不忘初心,方得始终;牢记使命,方显本色。我们将坚定不移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加快建设结构优化、廉洁高效、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不图虚名,不务虚功,不搞花架子,不摆假把式,务实踏实、真抓实干、勇于担当,努力做出经得起实践、群众和历史检验的业绩。讲党性守规矩,重品行作表率,清清白白做人、坦坦荡荡做事，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良、清正廉洁的干部队伍。

各位代表,同志们。关山初渡路犹长,还须扬鞭再奋蹄。今天,接过了市长的接力棒,我一定拼力跑;打开了人民的考试卷,我一定用心答;开启了崭新的人生路,我一定稳步走。我坚信,有市委的坚强领导，有人大政协的鼎力支持,有全市人民的共同打拼,我们一定能够创造更多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崭新业绩!“魅力高邮”的美丽画卷一定能够成为全市人民的现实家园!

谢谢大家!

免费上学 保障就业 政府承诺 造福家乡

高邮市2019年定向培养农业农村人才招考简章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基层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我市2019年继续与有关院校联合开展农业农村人才定向培养工作。

一、招考对象

2019年毕业的高中毕业生，报考普通高校(含统招、提前招生)、志愿从事基层农业农村工作并签订定向培养协议的高邮市户籍学生，拟招生15人左右,男女生比例为2:1。

二、培养院校及专业

3年制专科:

1、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生态农业专业,8人;

2、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畜牧兽医/水产养殖专业,3人;

3、扬州职业大学园林/园艺技术专业,2人;

4、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农业专业,2人。

三、培养流程及政策

1、报考办法。有定向培养意向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参加上述农业院校的江苏省高职院校提前招生考试和全国普通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成绩达到相应的院校录取分数,与高邮市农委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可享受政府提供的学费、住宿费、生活费等资助。

2、就业推荐。定向培养生毕业后需返回高邮，可获得如下推荐就业岗位:一是可到乡镇农业服务中心从事农技推广工作;二是可到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从事农业农村工作;三是可到新型合作农场、农业股份合作社、农业园区(基地)和农业企业等单位从事农业技术服务、管理等工作。

3、使用政策。定向培养生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毕业后可参加我市公务员和事业单位招录考试。定向培养生在就业岗位享受相应工资待遇,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咨询电话：高邮市农委科教科84683816,13773453882。

高邮市农业委员会
2019年1月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高邮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代市长张利所作的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高邮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周建峰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交的《关于高邮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大会同意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高邮市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高邮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市财政局局长詹惜文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交的《关于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大会同意市人大常委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高邮市2019年市级预算。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高邮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秋红所作的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高邮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法院院长王刚所作的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高邮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顾勇所作的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